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现状评价项目信息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新泰第一加油站增设甲醇试点项目设立安全评价		
项目简介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新泰第一加油站位于新泰市环城西路 2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明昌。该站北侧是新泰公司家属楼，南侧为空地、民房，西侧为新兴路、架空电力线，东侧为民房，交通十分便利。该站经营许可范围为汽油、乙醇汽油、柴油，改造前主要储存经营汽油、乙醇汽油、柴油及新能源汽车充电，拟改造后增加经营储存甲醇。		
评价人员	姓 名		备注
项目负责人	辛磊		
	马琳琳		
	赵云峰		
	王静		
	刘卫国		
报告编制人	辛磊		
报告审核人	赵燕		
过程控制负责人	刘云红		
技术负责人	孙虎		
到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情况	时 间	到现场主要人员	主要任务
	2026.6.5	辛磊 马琳琳	初访
	2026.6.23	辛磊 马琳琳	现场检查
安全评价报告提交时间：2026.7.6			
有必要公开的其它内容：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新泰第一加油站增设甲醇试点项目

设立安全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王明昌

建设项目单位：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新泰第一加油站

建设项目主要负责人：乔健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电话：15753830777

(建设项目单位公章)

二〇二六年七月六日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新泰第一加油站增设甲醇试点项目

设立安全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鲁）-022

法定代表人：李悦震

审核定稿人：孙 虎

评价负责人：辛 磊

评价机构联系电话：0531-75639660



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编号	专业	从业登记 编号	签字
项目负 责人	辛 磊	1800000000200794	安全	021594	辛磊
项目组 成员	刘卫国	0800000000203440	化工机械	009370	刘卫国
	王 静	1800000000300838	电气	034276	王静
	马琳琳	1800000000200729	化工工艺	032907	马琳琳
	赵云峰	1600000000200809	自动化	030095	赵云峰
报告 编制人	辛 磊	1800000000200794	安全	021594	辛磊
报告 审核人	赵 燕	1800000000200849	安全	021592	赵燕
过程 控制 负责人	刘云红	1800000000200682	有色金属	024118	刘云红
技术 负责人	孙 虎	1100000000100211	化工工艺	015722	孙虎

电话: 0531-75639660

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钢城区颜庄镇颜庄村

加油站现场照片



第二章 加油站概况

第一节 加油站基本情况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新泰第一加油站位于新泰市环城西路 2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明昌。该站北侧是新泰公司家属楼，南侧为空地、民房，西侧为新兴路、架空电力线，东侧为民房，交通十分便利。该站经营许可范围为汽油、乙醇汽油、柴油，改造前主要储存经营汽油、乙醇汽油、柴油及新能源汽车充电，拟改造后增加经营储存甲醇。

该站于 2026 年 6 月由哈尔滨天源石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可研阶段图纸。该站拟改造内容有：新建甲醇储罐 1 座、甲醇卸油口 1 处，新建潜油泵 1 台，新增甲醇双层油罐渗漏监测，新增甲醇加注管道，洗眼器 2 套，可燃气体探测器 1 台，新建甲醇气相回收管线及气相回收设备，相关电气线路配套设施改造，将原 1 台双枪柴油加油机拆除更换为双枪甲醇加注机，其他设施依托站区原有。

该站原有 5 台 30m³ 埋地双层承重储罐(1 台 92#汽油罐、1 台 95#汽油罐、1 台 98#汽油罐、2 台柴油罐)，新增 1 台 30m³ 甲醇埋地双层承重储罐，油品折合总容积 180m³(甲醇按汽油罐计算)，依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标准第 3.0.9 条规定：按公式计算储罐总容积： $30+30+30+30+15+15=150\text{m}^3$ ，该站属二级加油站。

该项目于 2026 年 05 月 09 日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605-370982-89-01-924833。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9 月 9 日取得了《国有土地使用证》，证书编号：新国用(1993)字第 01340 号，使用期 50 年，详见附件。

加油站于 2001 年 11 月 14 日取得了新泰市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消防验收意见书，证书编号：新公消审第 017 号，结论为“经对该工程检查，认为

合格”，详见附件。

加油站于 2026 年 7 月 3 日换发了《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证书编号：油零售证书第 3709021002 号，证书有效期至 2031 年 7 月 3 日，证书见附件。

加油站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换发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37090013202500050，证书有效期 2025 年 6 月 21 日至 2028 年 6 月 20 日，证书见附件。

(6) 通过 PHA 分析, 可以得知, 该项目存在火灾、可燃液体蒸汽爆炸、容器爆炸、管道爆炸、中毒、窒息、触电、厂(场)内车辆致害、坍塌、高处坠落、物体打击、起重致害。其中可燃性爆炸是 IV (破坏性的), 火灾、中毒、窒息、触电是 III (危险性的), 厂(场)内车辆致害、坍塌、高处坠落、物体打击、起重致害是 II (临界的)。

(7) 危险度评价结果: 通过危险度评价得知, 在不考虑其他任何安全措施的前提下, 汽油储罐、柴油储罐、甲醇储罐的危险等级为“低度危险”。

(8) 加油站若能按照本《设立安全评价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建议进行设计、施工、试运行, 该项目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及其危险程度会降低在可控的范围内。

综上所述, 评价组认为: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新泰第一加油站增设甲醇试点项目符合国家、省、市的规划要求, 在区域位置、站外安全间距、站内防火间距、总图布置等方面满足国家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项目所采取的工艺技术和设备成熟可靠, 在工艺、设备、土建、消防、防雷防静电、供电、安全设施等方面提出了合理可行的安全对策措施, 可以满足加油站正常经营的要求。

为确保该项目的安全运行, 在今后的设计、施工和运行过程中, 应切实落实本评价报告所提出的各项安全对策措施与建议, 加强安全管理工作, 保证各项安全设施有效运行。在此前提下, 该站建设完成后, 可以满足经营、储存要求。

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37011775496